

附件 2

2023 年度余泥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广州市白云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组织余泥渣土排放、运输、受纳管理工作，负责区余泥渣土处置（排放、运输、受纳）的行政许可。

（2）参与和协调查处各类违反余泥渣土规定的违章违法行为。

（3）参与余泥渣土受纳的规划和监管。

（4）组织实施余泥渣土的综合利用。

（5）组织开展余泥渣土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和业务学习培训。

2. 机构情况，本单位广州市白云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为二级预算单位，报表小类为：单户表，本单位没有内设机构和科室，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2023 年本单位没有变动情况。

3.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市白云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人员编制 14 人，实有在职人员 11 人；退休人员 7 人；

政府雇员 9 人；遗属 0 人。

2023 年本单位新增退休人员 0 人，均为达到法定年限正常退休人员；新招入 2 人，调出公务员 3 人，均按相关流程招入调出；其他人员减少 0 人，为正常调出和辞职人员流动。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雇员工资已按区人社局规定的标准以及全年每个月实有政府雇员数量进行支出。政府雇员工资标准符合有关要求；能够按时逐月足额进行发放，遵循了劳动法且留住所需的人力资源；依据雇员实际工作表现进行了绩效考核，且按考核结果进行了绩效分配，进一步激励了政府雇员的工作积极性。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我局核准城市建筑废弃物处置（排放）审批许可 107 宗，与 2022 年同期的 110 宗基本持平；核准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 87 家，运输车辆 2056 辆，比 2022 年同期 79 家运输企业，1993 辆运输车辆分别增长了 10.1%、3.2%；持有建筑废弃物处置（消纳）许可的企业有 18 家，比 2022 年同期的 14 家增加 4 家。

重点工作任务：

（一）主动服务，应批尽批

1. 为促进我区经济发展，优化我区的营商环境，我所对来电、来文或亲自上门等方式咨询业务办理的对象均认真接待、

耐心解释。

2. 主动对接申请建筑废弃物（排放、运输、消纳）三类许可的行政相对人，积极指导其完善所需手续，并引导行政相对人通过政务网线上办理，实现全流程网办。

3. 对手续完备的许可申请，在承诺的办理时间内完成审批流程并向行政相对人发放电子证照。

（二）加强管理，规范秩序

为规范建筑废弃物处置秩序，保证建筑废弃物处置生产活动健康发展，我所加强对相关企业、工程项目的监督管理：

1. 对持有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的排放工地、运输企业及循环利用企业均进行定期批后巡查监管，发现轻微违规行为则现场责令相关单位立即整改；如发现违规情节严重或涉嫌违法的行为，立即将线索转交行政执法部门处理。

2. 坚决打击无证消纳行为。通过日常巡查、处理投诉或者是线索移交等方式，加强对涉嫌无证消纳（循环利用）的监管，一旦发现，将联合相关镇街一同处理。

3. 利用“智慧城管”平台，将巡查发现违规情节严重或涉嫌违法行为作为案件线索实时在线上移交至相关镇街进行后续处理，并可在“智慧城管”平台查看案件处理情况。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雇员负责协助办理广州市白云区余泥渣土的排放、运输、受纳证业务。负责协助对发出余泥排放、受纳和运输证的工地、企业行政许可后的现场检查监督。负责协助资料档案的归档保管。负责协助月报和各种材料的上报。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按区人社局规定的标准以及全年每个月实有政府雇员数量进行支出。保证政府雇员工资标准符合有关要求；按时逐月足额进行发放，遵循劳动法并留住所需的人力资源；依据实际表现进行绩效考核，按考核结果进行绩效分配。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1、按规定受理本区余泥渣土排放、受纳证申请，按照办证程序，按规定时限及时办理。2、受理本区余泥渣土运输证申请，不定时对循环利用厂进行全面安全隐患排查。3、保持白云区道路干净整洁，不受建筑废弃物污染。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 2023 年度预算总收入 820.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20.73 万元；预算总支出 820.7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820.73 万元。与上年预算对比本年收入增加 64.91 万元，增长 8.6%；本年支出增加 64.91 万元，增长 8.6%。主要变动情况：按工作任务实际需要增加支出。

2.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 2023 年度总收入

631.88 万元，其中其中本年收入 631.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3.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00.76 元，下降 30.2%；本年支出增加 463.2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00.78 元，下降 30.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项目从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广州市白云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 2023 年度总支出 631.8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31.8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463.2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41 万元，下降 0.7%，主要变动情况：调出 3 名工作人员的各项经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 168.5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8.78 万元，下降 14.6%，主要变动情况：按工作任务实际需要减少支出。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1. 概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余泥渣土管理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余泥渣土管理经费项目。

（1）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1. 按规定受理本区余泥渣土排放、受纳证申请，按照办证程序，按规定时限及时办理。2. 受理本区余泥渣土运输证申请，不定时对循环利用厂进行全面安全隐患排查。3. 保持白云区道路干净整洁，不受建筑废弃物污染。

项目资金情况:项目年初预算 100 万元，其中区财政出资 100 万元。年中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调整预算。2023 年区资金到位 100 万元，实际支出 87.72 万元，项目资金完成率 87.7%。

（2）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我局核准城市建筑废弃物处置（排放）审批许可 107 宗，与 2022 年同期的 110 宗基本持平；核准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 87 家，运输车辆 2056 辆，比 2022 年同期 79 家运输企业，1993 辆运输车辆分别增长了 10.1%、3.1%；持有建筑废弃物处置（消纳）许可的企业有 18 家，比 2022 年同期的 14 家增加 4 家。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我单位根据工作需要进行年初预算编制，制定实施计划，按规定组织落实。支出过程中，我单位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专项经费项目做到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的进度情况进行资金分配，部门支出整体运作良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优、绩效自评结果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2023 年区资金到位 100 万元，实际支出 87.72 万元，项目资金完成率 87.7%。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我局核准城市建筑废弃物处置（排放）审批许可 107 宗，与 2022 年同期的 110 宗基本持平；核准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

87 家，运输车辆 2056 辆，比 2022 年同期 79 家运输企业，1993 辆运输车辆分别增长了 10.1%、3.1%；持有建筑废弃物处置（消纳）许可的企业有 18 家，比 2022 年同期的 14 家增加 4 家。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数量指标：对车辆密闭性能、车容车貌的检验；冲洗白云区辖内道路被余泥洒漏造成的污染；清理乱倒、偷倒无主余泥和建筑垃圾。实际完成指标值：核准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 87 家，运输车辆 2056 辆。

2. 质量指标：基本完成区内广州市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的检验，保持白云区道路干净整洁，不受建筑废弃物污染。

3. 服务对象满意度：居民对建筑废弃物管理及道路整洁表示满意。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 年，工地和企业停车场分布在地域广阔的白云区的各个区域。而负责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的白云区余泥所仅有两台巡查车辆，配备巡查人员不到 10 人，每日外出巡查，但是监管范围难以覆盖所有办证的工地、运输企业和消纳场所。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1. 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增加配备人员和车辆。

2. 是创新强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率，利用在工地和消纳场所安装的监控录像进行监管，节省人力物力。

3. 是探索建立符合白云区实际情况的建筑废弃物处置（运输）核准及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的审验工作。